

理学院 2026 年转专业实施方案

为切实保障学生权益，提升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现根据《上海海事大学学生转专业、转学实施办法》（沪海大教〔2024〕225 号），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转入条件及实施范围

（一）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及实施范围的全日制本科大一年级在籍学生以及在校期间有高质量科研成果如学术论文（排名第一）、知识产权（排名第一）或高水平学科竞赛获奖等的全日制本科大二年级在籍学生；

（二）大一年级学生第 1 学期平均学分绩点（GPA）位于本专业（方向）排名前 50%（含），且无不及格课程、无补考科目、无违纪作弊情况；

（三）大二年级学生除在校期间有高质量科研成果外，前三学期平均学分绩点（GPA）位于本专业（方向）排名前 50%（含），且无不及格课程、无补考科目、无违纪作弊情况；

（四）数学类课程（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等公共课程）成绩均在 75 分及以上，且对数学专业有浓厚的兴趣。

二、转专业扩容计划

大一年级转专业扩容计划按照数学类专业本科大一在籍在校学生数的 10% 计算（不四舍五入，取整计）；

大二年级学有专长者的转专业扩容计划不多于 4 人。

三、转专业操作程序

（一）选拔方式

选拔方式为面试。学院组织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和转专业面试小组。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包含院长、学院纪检委员、教学副院长、系主任、专业主任、教学秘书、辅导员等，全面负责转专业流程的规划、协调和审核等工作；转专业面试小组由 5 人组成，其中至少有 2 人为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通过面试环节对候选学生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进行评估及打分，依据分数的高低排序，从最高分开始依次向下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面试内容

1. 转入数学类专业的动机、对数学类专业的认识（30%）；
2. 数学基础知识的掌握情况（40%）；
3. 英语能力（20%）；
4. 综合表现（10%）。

（三）咨询安排

由数学类专业负责人回答学生的转专业咨询。

联系人： 邓老师 朱老师

联系电话： 38282268 38282270

联系地址： 理学院 1B502（邓老师），1C427（朱老师）

四、转专业学生后期教学管理

（一）大一年级学生转专业后是否需要降级，由理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根据学生原专业的学习情况和面试情况确定是否需要降级，并在录取公示中明示。同时，要求学生在《理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告知书》上签字确认。

（二）大一年级学生如不降级转专业，学生自第3学期起进入新专业大二年级学习，必须补修数学类专业大一年级的学科基础课、专业必修课和实践教学环节课程。对学生进行毕业审核时执行分段操作：第1学年按照原专业培养计划审核认定学分，第2-4学年按照数学类专业培养计划审核认定学分，并且上述的补修课程全部合格。

（三）大一年级学生如降级转专业，学生自第3学期起进入新专业大一年级学习，原专业第1学年修读且符合转入专业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可替代转入专业教学计划相关课程；按照转入专业培养计划进行毕业审核。

（四）大二年级学有专长学生转专业后，原则上学生自第5学期起降级进入新专业大二年级学习，原专业第1、2学年修读且符合

转入专业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可替代转入专业教学计划相关课程;同时,要求学生在《理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告知书》上签字确认。

(五)大二年级学有专长学生转专业后,如降级转专业,必须补修数学类专业大一年级的学科基础课、专业必修课和实践教学环节课程。

(六)大二年级学有专长学生转专业后,如降级转专业,第 1、2 学年按照原专业培养计划审核认定学分,第 3-5 学年按照数学类专业培养计划审核认定学分,并且上述第(五)条的补修课程全部合格。

(七)大二年级学有专长学生如申请不降级转专业,需由学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成绩单、高质量成果等的支撑材料,经理学院学术委员会讨论决定是否批准不降级。如学术委员会通过学生的不降级转专业申请,学生第 5 学期进入新专业三年级学习,同时必须补修数学类专业大一、大二年级的学科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以及实践教学环节的相关课程。对学生进行毕业审核时执行分段操作:第 1-2 学年按照原专业培养计划审核认定学分,第 3-4 学年按照数学类专业培养计划审核认定学分,并且上述的补修课程全部合格。

五、 监督

(一)根据学校转专业工作统一部署,按时公布学院接收转入

条件，接受师生监督。

（二）学院安排院纪检委员全程参与符合转入条件学生的筛选、候选学生的面试等环节，确保公平公正。

（三）按时公布接收转入结果，广泛接受监督。

六、其他

自本方案发布之日起，理学院将按照此方案实施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本方案由理学院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上级部门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理学院

2025 年 10 月 24 日